

威文政办发〔2022〕10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金山综合服务中心，区直各部门、单位，驻文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地名管理条例》（国务院令753号），进一步加强对地名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经区政府研究决定，升格区地名委员会。现将升格调整后的区地名委员会组成人员公布如下：

主 任：	单浩仁	区委副书记、区长
副 主 任：	顾甜甜	区政府党组成员、副区长
成 员：	徐 琳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鞠洪泉	区融媒体中心党委书记、主任
	于进军	区教育和体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蒋 洁	市公安局文登分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丛永胜	区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杨 辉	区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林 斌	区自然资源局党组书记、局长
	栾永峰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

侯志强 区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局长
于春柏 区水利局党组书记、局长
于海清 区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书记、局长
于卫东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党组书记
柯华强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书记、局长
谭辉宁 区大数据中心主任
许全亮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登规划分局局长
邵明海 威海市文登公路建设养护中心主任

地名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民政局，承担地名委员会的日常工作，丛永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地名委员会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统筹协调全区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工作；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地名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研究制定全区地名管理政策；研究解决地名管理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指导意见；加强对地名管理工作的督促检查，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地名管理工作情况及重大问题；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地名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由主任或主任委托副主任主持。成员单位可以根据工作需要提出召开会议的建议。地名委员会办公室根据工作需要可适时召开成员单位联络员会议，研究地名委员会全体会议的议题和需要提交全体会议议定的事项及其他有关事项，以会议纪要形式明确议定事项，印发有关方面并抄报区委、区政府，重大事项按程序报批。

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27日

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

2022年7月 日